咸阳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宣传贯彻国家和上级质量监督机构有关工程建设质量监督和质量管理的方针、政策、规范、规程及标准；拟定全市年度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监测计划；参与全市水利工程重大质量事故的分析、处理和工程质量争端的仲裁；参与全市水利工程的各阶段验收和竣工验收；在全市的水利水电项目申报优秀设计、优秀工程项目时，签署对工程质量的评价意见；参与全市范围内水利水电工程采用新技术、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的质量鉴定；监测全市水利工程质量动态，定期上报质量监测工作情况，及时上报发现的重大问题，总结交流质量监测工作经验。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中共咸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咸编办发〔2020〕99号《关于调整市水利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文件精神，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正科级建制，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事业编制11名，配备站长1名(正科级)、副站长2名(副科级)，无内设机构，财政全额拨款，隶属市水利局管理。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咸阳市水利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1 人；实有人员 10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6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58.6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减少 106.57 万元，下降 29%。主要是单位在职人员退休导致工资津补贴社保等收支减少和专项

业务费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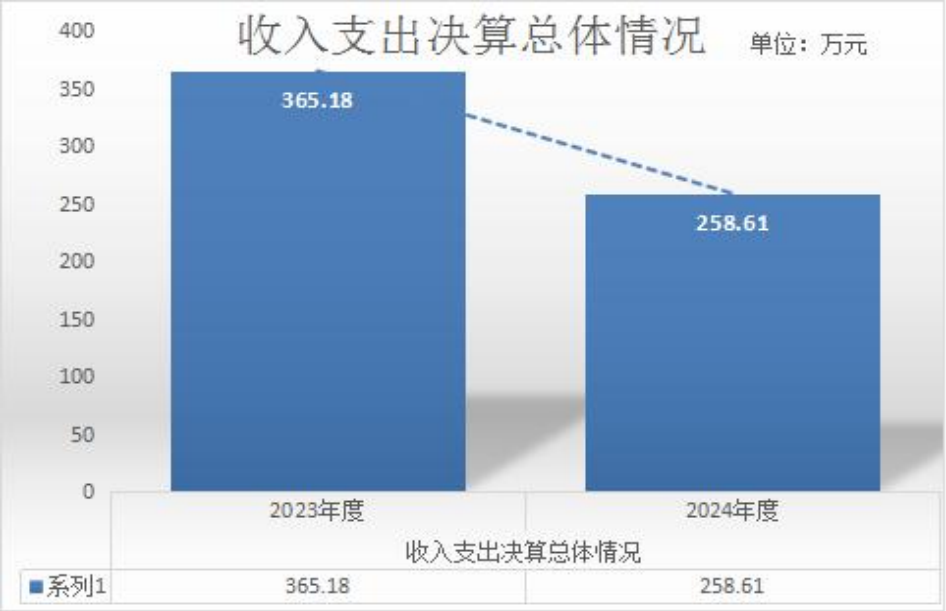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57.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7.1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57.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0.13 万元，占 74%；项目支出 67.29 万元，占 2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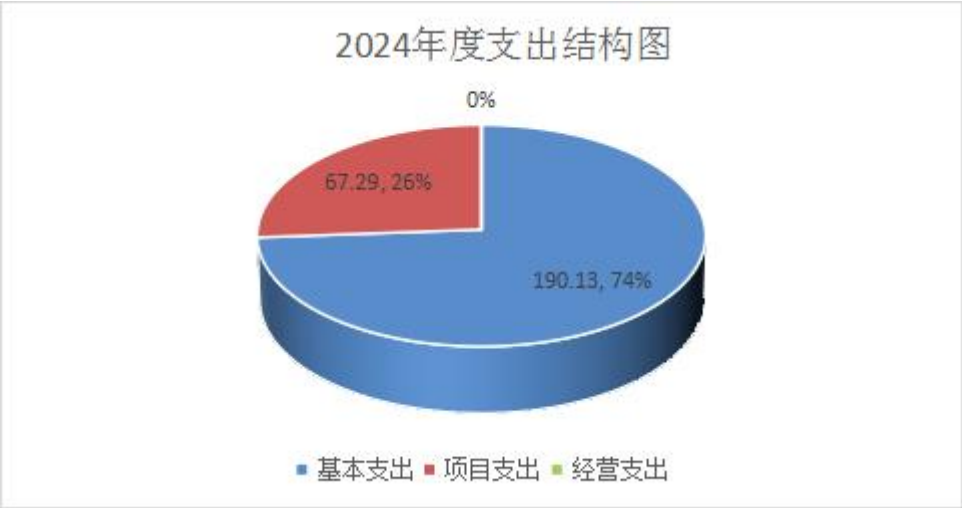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58.6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 106.09 万元，下降 2.46%。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退休导致工资津补贴社保等收支减少和专项业务费收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66.88 万元，支出决算 257.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5.79 万元，下降 29%，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退休导致工资津补贴社保等收支减少和专项业务费收支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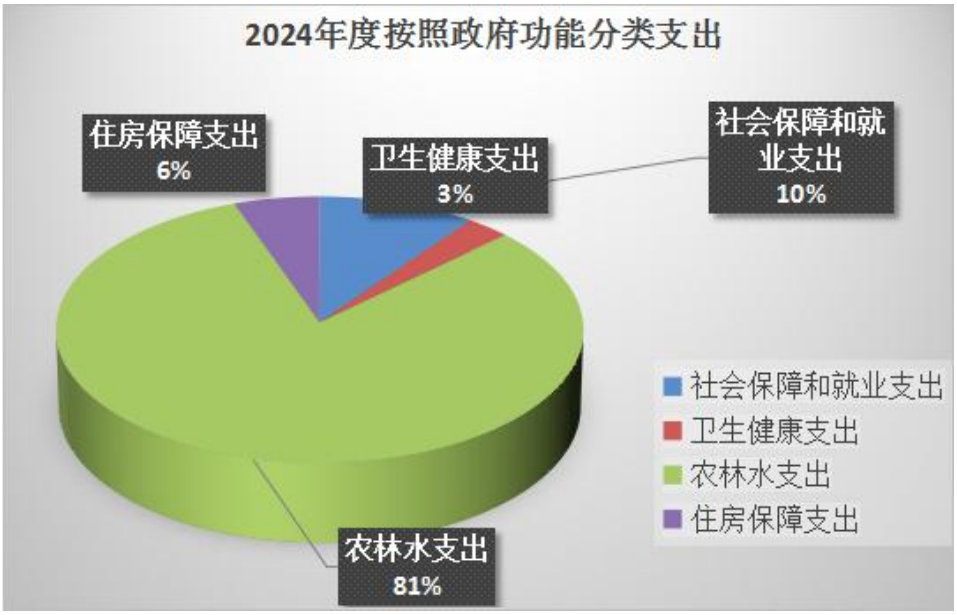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2万元，支出决算为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40万元，支出决算为17.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使得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7万元，支出决算为8.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使得职业年金支出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22万元，支出决算为0.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使得其他社保支出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8.25万元，支出决算为7.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使得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56.25万元，支出决算为142.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使得人员工资，津补贴支出等减少。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年初预算为32万元，支出决算为32.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末该项目有现金结余。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安全监督（项）。年初预算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决算10万元，年初预算为0，新增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培训费及水利稽察专项业务费。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5.87万元，支出决算为14.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使得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0.1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76.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13.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5.4万元，支出决算12.34万元，完成预算的228%，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6.94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省水利厅质量考核要求安排一次全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业务培训。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培训费，对全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机构业务人员外出培训。主要用于培训授课费、食宿和培训资料费。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4.69万元,支出决算13.35万元，完成预算的91%。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2.01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有2名人员退休，公务交通补贴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5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0%，工程采购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市在建工程进展顺利，质量监督管理规范有序；开展了全市在建水利工程质量大排查，督促问题项目单位对存在问题进行了及时整改；圆满完成省水利厅对我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履职巡查及质量考核工作；完成市级水利建设稽察工作；将质量监督检测工作常态化，提高了我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水平。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履职专项业务费项目、水利质监站监督业务开展专项经费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68.48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评价情况来看，完成在建水利工程监督检查、水利部巡察及省级水利建设稽查和省级建设质量考核接待、年度内市级水利建设质量工作考核、市级水利项目稽查、全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及建设管理培训、工程项目质量监督检测等工作，提高了我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水平。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3，全年预算数258.79万元，执行数257.42万元，完成预算的99.5%。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是保障人员工资津补贴的按时发放及各项社保缴费的及时缴纳，促进了单位正常运转。二是开展在建工程质量监督工作。2024年我站共监督项目129个，新增项目26个，总投资102.61亿元，涉及水库枢纽、城镇供水、河道治理、灌区改造四大类，均已签订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书；本年度共开展项目检查120次，下达检查通知书25份，在建工程进展顺利，质量监督管理规范有序。三是圆满完成省水利厅对我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履职巡查及质量考核工作。四是完成市级质量监督履职巡查和水利建设质量考核工作。5月份我站开展了全市质量监督履职和市级监督项目质量检查，并将检查中发现问题以督导函形式予以反馈。9月19日，我站配合市局成立了2个考核组开始对全市13个县（市、区）及亭口水库工程建设处、羊毛湾水库管理中心进行2023-2024年度水利建设质量工作情况考核。五是完成市级水利建设稽察工作。六是完成8个在建项目的质量监督检测。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项目法人，均已完成整改并上报了整改结果。七是完成2024年度质量安全监督业务培训工作。我站11月18日-22日在武汉大学举办全市水利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

督业务培训，通过专家授课、现场参观、研讨交流等形式，为基层同志更好的开展质量监督工作打好基础。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预算绩效目标内容没有完成培训人员数量。绩效管理的目的是将预算的编制和执行落到实处，科学的绩效目标制定有利于提高绩效管理效果，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项目专业性强、指标体系复杂，少数绩效目标重点论证缺少。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单位业务工作需要正确填报预算绩效表中的各项内容，并合理编制年初财政预算。为确保绩效目标实现和资金使用的安全高效，要进一步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还要加强预算项目执行部门和预算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科学编制预算绩效的能力。

咸阳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部门（单位）名称</td><td colspan="10">咸阳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td></tr>
<tr><td rowspan="7">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td><td rowspan="2">任务名称</td><td rowspan="2">主要内容</td><td rowspan="2">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全年预算数（万元）</td><td colspan="3">全年执行数（万元）</td><td rowspan="2">分值</td><td rowspan="2">执行率</td><td rowspan="2">得分</td></tr>
<tr><td>总额</td><td>财政拨款</td><td>其他资金</td><td>总额</td><td>财政拨款</td><td>其他资金</td></tr>
<tr><td>任务 1</td><td>促进机构稳定运转</td><td>人员工资津贴按时发放</td><td>190.31</td><td>190.31</td><td></td><td>190.13</td><td>190.13</td><td></td><td>—</td><td>99.9%</td><td>—</td></tr>
<tr><td>任务 2</td><td>水利工质量监督检查</td><td>监督检查 102 次，少于绩效目标 110 次的要求</td><td>32</td><td>32</td><td></td><td>32</td><td>32</td><td></td><td>—</td><td>100%</td><td>—</td></tr>
<tr><td>任务 3</td><td>水利工程项目质量抽检</td><td>完成 8 个项目的抽检任务</td><td>25</td><td>25</td><td></td><td>25</td><td>25</td><td></td><td>—</td><td>100%</td><td>—</td></tr>
<tr><td>任务 4</td><td>开展 2024 年度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培训、水利项目稽察</td><td>完成 4 个项目稽察的绩效任务，培训人数 48 人，未完成绩效目标培训 90 人的任务</td><td>11.48</td><td>11.48</td><td></td><td>10.29</td><td>10.29</td><td></td><td>—</td><td>89.6%</td><td>—</td></tr>
<tr><td colspan="3">金额合计</td><td>258.79</td><td>258.79</td><td></td><td>257.42</td><td>257.42</td><td></td><td>10</td><td>99.5%</td><td>9</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6">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目标 1：人员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离退休费等按时发放及缴纳。
目标 2：保证单位日常办公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 3：确保全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 4：对全市在建水利工程进行质量抽检，以确保工程建设质量。
目标 5：开展 2024 年度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培训、水利项目稽察。</td><td colspan="6">目标 1：人员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离退休费等按时发放及缴纳。
目标 2：保证单位日常办公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 3：确保全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 4：对全市在建水利工程进行质量抽检，确保工程建设质量。
目标 5：完成 2024 年度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培训、水利项目稽察。</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绩效</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3">指标内容</td><td colspan="2">年度指标值</td><td colspan="2">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td><td colspan="3">发放成本</td><td colspan="2">190.31 万元</td><td colspan="2">190.13 万元</td><td>2</td><td colspan="2">1</td></tr>
</table>

指标完成情况	（10分）		项目财政拨款金额（监督）	32 万元	32 万元	2	2
			项目财政拨款金额（检测）	25 万元	25 万元	2	2
			培训、稽察项目成本	10 万元	10 万元	2	2
			上年结转	1.48 万元	0.29 万元	2	1
		社会成本	无	无	无	0	0
		生态环境成本	无	无	无	0	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2 人	12 人	2	2
			进行质量监督的在建水利工程项目检查次数	103 次	120 次	2	2
			进行质量抽检项目个数	8 个	8 个	2	2
			培训人数	90 人	48 人	2	1
			稽察项目个数	4 个	4 个	2	2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及覆盖率	≥95%	100%	2	2
			完成率	100%	100%	2	2
			合格率	100%	90%	2	1
			培训人员合格率	95%	100%	2	2
			稽察项目完成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时限	2024 年底前	2024 年底完成	8	8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人员工资、社保及相关权益	保障	保障	4	4
			确保全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工作零事故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4	4
			提高工程建设质量	提高	提高	4	4
			促进工程建设质量的提高，提升监督人员的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	提高	提高	4	3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影响时限	长期	长期	14	14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100%	2	2
			受监督工程建设单位满意度	≥95%	98%	2	2
			被抽检项目单位满意度	≥95%	92%	2	1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97%	2	2
总分						100	**93**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水利质监站履职专项业务费项目、水利质监站监督业务开展专项经费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水利质监站履职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7万元，执行数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我站针对在建项目工程进度，科学合理确定监督检查计划、内容，切实加强检查、巡查和抽查力度，及时发现工程建设过程中的质量问题，对检查中发现的工程质量及过程资料缺失等问题，现场提出并督导有关参建单位及时落实整改。今年，我站共检查抽检项目120余次，各在建工程进展顺利，工程参建各方质量管理体系日趋完善，质量监督管理规范有序，工程质量良好，未发生任何工程质量事故。本年度通过委托检测单位对陕西省泾河东庄水利枢纽工程公刘教稼苑景区防护工程、乾县杨家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旬邑县北环线段堤防治理工程、长武县第二水厂工程、长武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北部塬区集中供水管网联通工程、咸阳市羊毛湾灌区老鸦咀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引汉济渭咸阳北塬城乡供水工程咸阳2#分水口及输水管道工程Ⅰ标段及Ⅱ标段共8个在建项目进行了质量监督检测。我站积极强化质量检测在工程实体质量中的支撑作用，扎实

开展工程项目飞检及第三方强制性检测工作，通过强化质量检测，用检测数据说话，既提高了质监工作的科学性也起到了震慑作用，有效的提高了参建各方的质量意识，保证了工程质量。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管理的目的是将预算的编制和执行落到实处，科学的绩效目标制定有利于提高绩效管理效果，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项目专业性强、指标体系复杂，少数绩效目标重点论证缺少。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单位业务工作需要正确填报预算绩效表中的各项内容，并合理编制年初财政预算。为确保绩效目标实现和资金使用的安全高效，要进一步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还要加强预算项目执行部门和预算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科学编制预算绩效的能力。

2.水利质监站监督业务开展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1.48 万元，执行数 10.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一是完成对淳化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一区)、乾县西片集中供水、兴平市白马河故寺至北金家段防洪治理工程和兴平市白马河连霍高速至故寺村段防洪治理工程 4 个项目的稽察工作。二是完成 2024 年度质量安全监督业务培训工作。为全面加强我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各项工作，落实中央加快推进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部署，提高全市水利工作者业务水平，我站

11 月 18 日-22 日在武汉大学举办全市水利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业务培训，通过专家授课、现场参观、研讨交流等形式，为基层同志更好的开展质量监督工作打好基础。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照预算绩效目标内容没有完成培训人员数量，同时也没有完成目标资金的支付。绩效管理的目的是将预算的编制和执行落到实处，科学的绩效目标制定有利于提高绩效管理效果，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项目专业性强、指标体系复杂，少数绩效目标重点论证缺少。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单位业务工作需要正确填报预算绩效表中的各项内容，并合理编制年初财政预算。为确保绩效目标实现和资金使用的安全高效，要进一步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还要加强预算项目执行部门和预算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科学编制预算绩效的能力。

水利质监站履职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水利工程质量监督费、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经费（政府采购）</td></tr>
<tr><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咸阳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td><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咸阳市水利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57</td><td>57</td><td>57</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57</td><td>57</td><td>57</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1、完成 2024 年度全市在建水利工程的抽检任务、确保工程建设质量。
2、开展 2024 年度内各项业务工作，促进机构正常运转，确保全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工作零事故。</td><td colspan="5">1、完成 2024 年度全市在建水利工程的抽检任务、确保工程建设质量。
2、开展 2024 年度内各项业务工作，促进机构正常运转，确保全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工作零事故。</td></tr>
<tr><td rowspan="6">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10 分）</td><td>经济成本</td><td colspan="2">项目拨款额</td><td>57 万元</td><td>57 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社会成本</td><td colspan="2">无</td><td>无</td><td>无</td><td>0</td><td>0</td><td></td></tr>
<tr><td>生态环境成本</td><td colspan="2">无</td><td>无</td><td>无</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40 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进行质量监督的在建水利工程检查次数</td><td>103 次</td><td>120 次</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质量抽检项目数</td><td>8 个</td><td>8 个</td><td>10</td><td>10</td><td></td></tr>
</table>

		质量指标	完成率	100%	100%	5	5	
			合格率	100%	90%	5	4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年度	2024 年度	2024 年度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全市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工作零事故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7.5	5.5	
			提高工程建设质量	提高	提高	7.5	5.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影响时限	长期	长期	7.5	7.5	
			项目可持续影响时限	长期	长期	7.5	7.5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监督工程建设单位满意度	≥95%	93%	5	5	
			被抽检项目单位满意度	≥95%	92%	5	4	
总分						100	94	

水利质监站监督业务开展专项经费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咸阳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 2023 年度结转资金、市级水利建设基金（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咸阳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咸阳市水利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11.48</td><td>10.29</td><td>10</td><td>89.6%</td><td>8</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10</td><td>10</td><td>—</td><td>100%</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1.48</td><td>1.48</td><td>0.29</td><td>—</td><td>20%</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开展 2024 年度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培训及水利项目稽察，以提高质量监督人员的整体业务水平，通过项目稽察更好的促进项目资料的完善规范和工程质量的提高。</td><td colspan="5">完成 2024 年度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培训及水利项目稽察，提高质量监督人员的整体业务水平，通过项目稽察更好的促进项目资料的完善规范和工程质量的提高。</td></tr>
<tr><td rowspan="9">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10 分）</td><td>经济成本</td><td colspan="2">项目财政拨款金额</td><td>10.29</td><td>10.29</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社会成本</td><td colspan="2">无</td><td>无</td><td>无</td><td>0</td><td>0</td><td></td></tr>
<tr><td>生态环境成本</td><td colspan="2">无</td><td>无</td><td>无</td><td>0</td><td>0</td><td></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40 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培训人数</td><td>90 人</td><td>48 人</td><td>10</td><td>5</td><td>合理确定绩效指标</td></tr>
<tr><td>稽察项目个数</td><td>4 个</td><td>4 个</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培训人员合格率</td><td>95%</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稽察项目完成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项目完成时限</td><td>2024 年底</td><td>2024 年底</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无</td><td>无</td><td>无</td><td>0</td><td>0</td><td></td></tr>
</table>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工程建设质量的提高，提升监督人员的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时限	长期	长期	7.5	7.5	
			持续发挥	长期	长期	7.5	7.5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97%	10	10	
总分						100	93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咸阳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决算数据反映 1 个单位收支情况。

4.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38135053。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	收入决算表		
表3	支出决算表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咸阳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7.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6.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09.5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7.1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7.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9
	30			61	
总计	31	258.61	总计	62	258.6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咸阳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7.13**	**257.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0	0.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4	17.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2	8.6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3	7.33					
2130101	行政运行	1.20	1.20					
2130301	行政运行	141.08	141.08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00	1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2.00	32.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25.00	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5	14.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咸阳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7.42**	**190.13**	**67.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0	0.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4	17.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2	8.6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3	7.33				
2130101	行政运行	1.20	1.20				
2130301	行政运行	141.08	141.08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00		1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2.29		32.29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25.00		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5	14.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咸阳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7.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27	26.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33	7.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09.57	209.5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25	14.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7.1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7.42	257.4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1.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9	1.1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4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8.61	总计	64	258.61	258.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咸阳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7.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0	0.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4	17.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2	8.6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1	0.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3	7.33	
2130101	行政运行	1.20	1.20	
2130301	行政运行	141.08	141.08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00		1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2.29		32.29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25.00		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5	14.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　咸阳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6.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3.98	30201	办公费	1.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2.55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2.6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24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62	30207	邮电费	0.0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3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1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02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2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8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76.78	公用经费合计					13.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咸阳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　咸阳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　咸阳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鉴定站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5.40
决算数								12.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